

国家中小企业银河培训工程 推荐教材
全国中小企业经理人证书考试 指定教材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中小企业经营管理专业



中小企业投融资

何广文 主 编

张正平 李莉莉 副主编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China Renmin University Press

国家中小企业银河培训工程 推荐教材
全国中小企业经理人证书考试 指定教材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中小企业经营管理专业

中小企业投融资

何广文 主编

张正平 李莉莉 副主编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组编
教育部考试中心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小企业投融资/何广文主编.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2. 4
ISBN 978-7-300-15466-4

I. ①中… II. ①何… III. ①中小企业-投资②中小企业-融资 IV. ①F27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54581 号

国家中小企业银河培训工程 推荐教材
全国中小企业经理人证书考试 指定教材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中小企业经营管理专业
中小企业投融资
何广文 主编
张正平 李莉莉 副主编
Zhongxiao Qiye Tourongzi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lkao.com.cn (中国 1 考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易丰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规 格	185 mm×26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2 年 7 月第 1 版
印 张	15.5	印 次 201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59 000	定 价 39.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全国中小企业经理人证书考试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中小企业经营管理专业

教材编审委员会

主 任: 朱宏任

副主任: 郑 昕 秦志辉 戴家干 高德步 李金轩
刘军谊 许科敏 王建翔 狄 娜 贺耀敏
田 川 郑 红

成 员 (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胜利	王 莉	王 磊	王千里	王岩琴
王建民	王海林	韦向群	毛伟忠	叶定达
刘力群	刘世民	李 宏	吴义国	张 彦
张晓辉	陈 新	宋新力	罗英杰	周 丰
周 健	莫 郁	高松涛	黄殿文	童有好

总 编: 秦志辉 李金轩

副总编: 吴义国 张晓辉 王 莉 高松涛 罗英杰

编 委 (按姓氏笔画为序):

于 淼	王文潭	王其文	方 虹	冯丽云
成 栋	刘双舟	刘东明	刘彧彧	朱晓武
孙茂竹	杨 晶	李 智	李先国	何广文
沙 馨	张国钧	张晓鹏	陈文昌	郑 沛
赵书华	郝洪强	娄 梅	郭笑文	崔校宁
彭松建	葛建华	褚福灵	樊颖晖	檀文茹

编 务: 万 里 邓 健 王庆丰 介庆庆 石 洋
李国庆 苗彦敏 贺时健 骆金涛 姚滢滢
黄 薇

总 序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中小企业发展迅猛,在繁荣经济、推动创新、扩大出口、吸纳就业等方面的贡献日益突出。目前,中小企业占全部企业总数的99%,创造的最终产品和服务价值约占国内生产总值的60%、上缴税收的50%,提供了80%左右的城镇就业岗位,正逐步成为推动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中坚力量。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并把促进中小企业持续、健康发展作为我国的一项长期战略。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国家采取了“保增长、扩内需、调结构、惠民生”的一揽子计划,在各项扶持政策措施的推动下,我国中小企业经受住了考验,开始由回升向好逐渐转向平稳较快发展,活力不断增强,经营状况明显好转。但同时也应该看到,我国中小企业发展面临的困难和不确定因素仍然很多。国际金融危机的深层次影响还没有完全消除,资源、环境及国内外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对中小企业科技创新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深入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中小企业健康成长,提升中小企业经营管理者整体素质,提高中小企业市场竞争力,是我们新时期面临的重要课题。

加快中小企业人才培养和队伍建设,以教育提升中小企业从业人员的整体素质,是中小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治本之策。为此,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自2003年起开始实施国家中小企业银河培训工程(以下简称银河培训工程),2009年国务院出台了《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加大对各类中小企业人员的分层、分类培训。几年来,中央财政累计投入近1.8亿元,共完成30多万人次的免费集中培训、近50万人次的远程网络培训和110万人次的信息化培训,并带动各地投入专项资金,支持了约600万人次的培训。银河培训工程被中共中央组织部纳入《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成为中小企业人员素质提升的重要途径。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以下简称中小企业中心)是工业和信息化部专门从事中小企业服务工作的直属单位,自2003年起承担了银河培训工程任务。几年来,中小企业中心不断创新培训模式,开展了中国中小企业竞争力讲堂、中国中小企业大讲堂、中国中小企业竞争力工程、中国中小企业健康成长计划等系列培训活动,免费为广大中小企业和地方经济建设提供智力服务和人才支持。截至2010年12月,在全国百余个城

市举办了千余期各类培训班，培训了数万名中小企业经营管理者和专业技术人员，帮助中小企业提升竞争力。

在此基础上，中小企业中心联合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和教育部考试中心，经过三年的充分调研和科学论证，决定在全国共同推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中小企业经营管理专业和中小企业经理人证书考试项目，借助国内知名院校专家、学者的智力优势，通过公正的国家权威考试，藉由政府的社会公信力，以直接和间接两种方式推动我国中小企业产业调整、管理升级与核心竞争力的形成，并为长期以来备受困扰的中小企业培训市场带来了一缕春风，其推出与发展必将对我国中小企业管理培训健康、快速、有序发展起到不可估量的作用。

课程规划和教材建设是证书考试项目的生命力。为此，中小企业中心组织业内专家、学者借鉴国外相关学科建设的经验和方法，首创一套经营管理组合课程，并以我国中小企业发展现状、阶段特征及其经营管理者的切实需求为基准编写了这套教材。本套教材实用性强，适用面广，涵盖了中小企业管理诸多方面。无论是处于创业、成长、成熟等不同阶段的中小企业经理人，还是处在不同管理岗位的中小企业经营管理者，都能通过本套教材全面系统地学习，掌握现代中小企业经营管理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管理不同发展阶段企业的能力和素质。

“企业靠管理，管理要人才，人才在培养。”在当今经济全球一体化进程中，加强中小企业人才队伍建设，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努力提高经营管理者素质，强化和提升中小企业的“造血功能”和竞争能力，是大势所趋。可以说，在 21 世纪的今天，管理者的素质将决定中小企业的竞争力。本套教材的推出，可谓适逢其时，不但充分发挥了政府公共财政的引导作用，而且为将来形成科学的培训服务体系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011 年是“十二五”规划实施的开局之年，我国中小企业发展正处在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也必将会进入一个快速发展的新阶段。在此，我谨向本套教材的作者、编者、组织者和所有参与国家中小企业教育培训工作的同志们致以诚挚的感谢，并希望本套教材在国家中小企业教育培训工作中发挥有益的作用，为新时期中小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



2011 年 5 月

目 录

第 1 章 中小企业概述	1
1.1 中小企业界定标准	1
1.2 中小企业的特征与发展的优势和劣势	6
1.3 中小企业生存和发展的理论解释	9
第 2 章 中小企业融资特点与融资决策	16
2.1 中小企业融资特点	16
2.2 中小企业融资步骤	21
2.3 中小企业融资的风险及其防范	24
2.4 中小企业融资与金融市场	31
第 3 章 企业融资理论	37
3.1 传统企业融资理论	38
3.2 现代企业融资理论	40
第 4 章 中小企业融资模式	56
4.1 中小企业债权融资	56
4.2 中小企业股权融资	65
4.3 中小企业内部融资和贸易融资	71
4.4 中小企业 BOT 项目融资和政策融资	77
第 5 章 中小企业投资及其管理	86
5.1 中小企业投资及投资项目选择	86
5.2 中小企业国际化与对外投资	90
5.3 中小企业投资风险及管理	94
第 6 章 中小企业投资项目策划	103
6.1 投资项目策划概述	103
6.2 投资项目策划的内容	106

6.3 投资项目策划中的市场调查内容及调查实施	115
第7章 中小企业投资商业计划书的编制	121
7.1 投资商业计划书概述	121
7.2 商业计划书的主要内容	127
第8章 中小企业风险投资	151
8.1 风险投资及其构成要素	151
8.2 投资中介机构	157
8.3 风险投资交易程序	162
第9章 中小企业投融资法规与政策	184
9.1 中小企业融资的法规与政策	184
9.2 中小企业投资与创业扶持的法规与政策	218
9.3 其他相关法规与政策	225
后 记	232

附 中小企业投融资考试大纲

I. 课程性质与课程目标	235
II. 能力目标与实施要求	236
III. 考试内容与考核标准	237

中小企业概述

本章内容

本章内容包括：中小企业的界定、特征、优势与劣势；中小企业生存与发展的理论。

1.1 中小企业界定标准

中小企业是企业规模形态的概念，是相对于大企业比较而言的。探讨中小企业投融资问题，首先必须弄清楚中小企业的界定标准。

1.1.1 中小企业的含义

中小企业是一个企业规模形态的概念，是指与本行业的大企业相比较而言，生产规模较小的企业，是一个相对的概念。从理论上讲，中小企业一般是指规模较小或处于创业阶段和成长阶段的企业，包括规模在规定标准以下的法人企业和自然人企业。由于经济发展情况不同，世界各国对中小企业的具体确认标准和办法也不尽相同，并且尚无统一的界定标准。但一般都是以雇员人数、营业额、资产总额、资本总额中的一项或几项指标来确认中小企业。下文将对世界主要国家（地区）界定中小企业的标准进行介绍。

1.1.2 世界主要国家（地区）对中小企业的界定标准

一般而言，各国对中小企业的界定有定量界定和定性界定两种方法。定量界定主要包括从雇员人数、资产（资本）额以及营业额三方面进行界定。定性则主要从企业质量和地位两方面进行界定。为了便于统一管理，大多数国家都采用定量界定的标准，少数国家如美国、加拿大、德国、英国、以色列等国家则同时采用定性界定和定量界定相结合的方式（见表 1—1）。具体划分标准如下：

表 1—1

若干国家（地区）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

国家（地区）	企业类型	从业人数	营业金额/年	资产金额
美国	中小企业	<500		
英国	小企业	<200		
法国	中小企业	<500	<1 亿法郎	
德国	中小企业	<500	<1 亿马克	
意大利	中小企业	<500		
澳大利亚	中小企业	<500		
加拿大	中小企业	<500	<0.2 亿加元	
日本	中小企业	<300		<1 亿日元
韩国	中小企业	<300		
中国香港	中小企业	<100		
中国台湾	中小企业	<200	<0.8 亿新台币	<1.2 亿新台币
新加坡	中小企业	<100		<0.12 亿新元

在美国，中小企业的含义有两种：一是指那些不要求具有较大规模的企业；二是指尚处于向较大规模方向发展过程中的中小型企业。美国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主要有两种：一种是由美国中小企业管理局颁布的，主要从数量上划分中小企业，一般将雇员人数不超过 500 人、营业额不超过 600 万美元；特殊行业，如石油加工、航空货运、海洋货运等，雇员人数不超过 1 500 人，资本金不超过 2 750 万美元的称为中小企业。另一种是由美国经济发展委员会颁布的，主要从质的方面划分，规定任何企业只要符合下列四个标准中的两个或两个以上就属于中小企业。这四个标准是：（1）独立经营，即企业主同时也是经理；（2）企业的资本是由一个人或少数几个人提供的；（3）企业产品的销售范围主要是当地；（4）和本行业的大企业相比企业规模较小。以上四个标准实际上起相互补充的作用。另外，美国还根据不同发展时期的情况和不同行业的经营特点，分门别类地对中小企业标准进行具体划分。

1971 年 9 月，由英国贸易委员会主席指定的皇家委员会主席 J. E. 博尔顿提交了著名的《博尔顿报告》，从定性的角度比较科学地揭示了中小企业的实质。按照该报告，识别中小企业应根据以下三个方面的特征：（1）中小企业不受母公司控制。企业是独立的，其企业主兼经理在进行重大决策时，不受外界控制。（2）中小企业是由一个或几个业主亲自管理，而不是由一个正式的机构来管理。（3）中小企业的市场占有率较小，这就意味着它对价格、数量或所处的环境具有较小的影响力，或者说没有力量施加影响。

俄罗斯规定，中小企业是指在注册资本中俄罗斯联邦、联邦主体、社会、宗教组织和慈善机构的投资份额不超过 25%，不属于中小企业范畴的法人股份不超过 25%，且在一 年内平均职工数不超过一定标准（工业、建筑与运输行业 100 人，农业与科技领域 60 人，批发贸易 50 人，零售与居民日常服务 30 人，其余部门和其他业务 50 人）的企业。

日本的中小企业十分发达，并在组织开展专业化协作方面独具特色。日本 196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基本法》规定：制造业、矿业、运输业、建筑业等资本金在 1 亿日元以下、雇佣人数在 300 人以下；批发业资本金在 3 000 万日元以下、雇佣人数在 100 人以下；零售和服务业资本金在 1 000 万日元以下、雇佣人数在 50 人以下的企业都是中小企业。20

人以下的制造企业和5人以下的商业、服务企业称作小规模企业。《中小企业团体组织法》则把矿业雇佣1000人以下的企业称为中小企业。《中小企业信用保险法》把5人以下的制造业企业、2人以下的商业和服务业企业称为小企业。

在韩国,按照1986年的政策定义,以企业雇用人数和拥有的资产额为标准来划分规模,雇佣人数在300人以下的制造业、矿业和运输业企业,200人以下的建筑业企业,20人以下的商业服务业企业,只要不是财团所属企业,均可视为中小企业。

2003年5月6日,欧盟委员会通过了第C(2003)1422号决议,对其沿用的中小企业定义进行修改。根据该决议,欧盟新的中小企业指雇员少于250人,年营业额不超过5000万欧元(或者其资产负债表上的资产总额不超过4300万欧元)的企业。欧盟中小企业包括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和中型企业三类,其划分标准见表1—2。欧盟提出新的中小企业定义的意义在于:只有满足上述条件的企业才有资格享受成员国或者欧盟机构有关鼓励中小企业发展的各项优惠政策。欧盟新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于2005年1月1日开始适用。

表 1—2 修订后的欧盟中小企业划分标准(2003年)

企业类型	标准
微型企业	雇员少于10人,年营业额不超过200万欧元(或者其资产负债表上的资产总额不超过200万欧元)
小型企业	雇员超过10人但少于50人,年营业额不超过1000万欧元(或者其资产负债表上的资产总额不超过1000万欧元)
中型企业	雇员超过50人但少于250人,年营业额不超过5000万欧元(或者其资产负债表上的资产总额不超过4300万欧元)

香港特区政府对中小企业的定义十分简单,主要是分制造业与服务业,即制造业员工不超过100人,服务业员工则不超过50人。

在中国台湾地区,由台湾“中华经济研究院”1996年所作的《中小企业认定标准之研究》的报告中,提出了台湾中小企业界定的新标准:对于制造业、营造业、矿石及土石采矿业,规定实收资本额在新台币1亿元以下或经常雇佣员工人数300人以下的为中小企业;对于农林渔牧业、水电燃气业、商品运输仓储及通讯业、金融保险、不动产业、工商服务业及个人服务业,规定前一年营业额在新台币15000万元或经常雇佣员工人数100人以下为中小企业。

1.1.3 中国中小企业界定标准的演变

1.1.3.1 中国中小企业界定标准的演变轨迹

(1) 中国对中小企业的界定先后经过几次调整。20世纪50年代,主要是以企业职工人数的多少,作为企业规模的划分标准:职工在3000人以上的为大型企业,500~3000人之间为中型企业,500人以下为小企业。

(2) 1962年,改为按固定资产价值数量作为划分标准。

(3) 1978年,国家计委发布《关于基本建设项目的大中型企业划分标准的规定》,将划分企业规模的标准改为“年综合生产能力”。

(4) 1984年,国务院《国营企业第二步利改税试行办法》对中国非工业企业的规模

按照企业的固定资产原值和生产经营能力创立了划分标准，主要涉及的行业有公交、零售、物资回收等国营小企业。例如，规定京、津、沪三市固定资产原值不超过 400 万元且年利润不超过 40 万元的属国营小型企业；三市以外相应标准为固定资产原值 300 万元以下和年利润 30 万元以下。

(5) 1988 年，对 1978 年标准进行修改和补充后，重新发布了《大中小型企业划分标准》。其划分的方法是：产品单一的企业按照产量划分，生产多品种产品的企业按生产能力和固定资产原值划分。企业规模分为：特大型、大型、中型、小型。全部工业行业有 154 个小行业，每个行业又有不同的标准。比如钢铁行业，年产钢在 100 万吨（不含 100 万吨）以下的企业是小企业；而对于炼油厂来说，年加工原油在 250 万吨（不含 250 万吨）以下的属于中小企业。

(6) 1992 年对 1988 年划分标准作了补充，增加了对市政公用工业、轻工业、电子工业、医药工业和机械工业中的轿车制造企业的规模划分。

(7) 1999 年再次修改，将销售收入和资产总额作为主要考察指标：分为特大型、大型、中型、小型四类，其中年销售收入和资产总额均在 5 000 万元以下的为小型企业。参与划型的企业范围原则上包括所有行业各种所有制形式的工业企业。

(8) 2003 年，国家经贸委、国家计委、财政部、国家统计局共同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该规定明确了中小企业标准的上限为大企业标准的下限，规定了工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的企业划分规模，以工业企业为例，参照国际惯例，确定了以从业人数、销售额和资产总额三项指标共同作为划分企业规模的依据。大型工业企业的具体标准是：从业人员 2 000 人及以上，或年销售额 3 亿元及以上，资产总额 4 亿元及以上；中型工业企业的具体标准是：从业人员 300 至 2 000 人，年销售额 3 000 万元至 3 亿元，资产总额 4 000 万元至 4 亿元；其余的均为小型企业。

1.1.3.2 中国中小企业最新界定标准

1. 中小企业最新界定标准的内容

2011 年 6 月 18 日，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该规定将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见表 1—3）。

表 1—3

2011 年中小企业界定新标准

行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500 万元～20 000 万元	营业收入 50 万元～500 万元	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
工业	从业人员 300～1 000 人，且营业收入 2 000 万元～40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20 人～300 人，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2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

续前表

行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建筑业	营业收入 6 000 万元～80 000 万元，且资产总额 5 000 万元～80 000 万元	营业收入 300 万元～6 000 万元，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5 000 万元	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
批发业	从业人员 20 人～200 人，且营业收入 5 000 万元～40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5 人～20 人，且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5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以下
零售业	从业人员 50 人～300 人，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20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10 人～5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500 万元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300 人～1 000 人，且营业收入 3 000 万元～30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20 人～300 人，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3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
仓储业	从业人员 100 人～200 人，且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30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20 人～1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1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邮政业	从业人员 300 人～1 000 人，且营业收入 2 000 万元～30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20 人～3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2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住宿业	从业人员 100 人～300 人，且营业收入 2 000 万元～10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10 人～1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2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餐饮业	从业人员 100 人～300 人，且营业收入 2 000 万元～10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10 人～1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2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100 人～2 000 人，且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100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10 人～1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1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100 人～300 人，且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10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10 人～100 人，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1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200 000 万元，且资产总额 5 000 万元～10 000 万元	营业收入 100 万元～1 000 万元，且资产总额 2 000 万元～5 000 万元	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 000 万元以下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300 人～1 000 人，且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5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100 人～300 人，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1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100 人～300 人，且资产总额 8 000 万元～120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10 人～100 人，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8 000 万元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100 人～300 人	从业人员 10 人～100 人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

注：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 中小企业新标准的几点突破

这次标准修订是中国历史上的第8次标准修订，也是涉及面最广、行业面最宽、划型较全的一次。新标准与原标准相比，有以下几点突破：

(1) 增加了微型企业标准。这次标准修订的重要突破就是参照一些国家将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和微型的通行做法，结合中国的实际，在中型和小型企业的基础上，增加了微型企业标准。标准的这一细分，不仅有利于对中小企业的分类统计管理，也有利于使中国标准的类型更加完善，与世界主要国家对微型企业标准界定大体一致。

(2) 标准的行业覆盖面广，基本涵盖国民经济主要行业。新标准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住宿业，餐饮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这些行业除金融业、教育、卫生、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国际组织，基本涵盖了国民经济的主要行业，涉及84个行业大类，362个行业中类和859个行业小类。

(3) 指标选取注重灵活性。新的标准结合行业的具体情况，突出了以下几个特点：一是简化了指标。从原标准的三个简化为两个或一个。如工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用了从业人员、营业收入两个指标。二是不同行业指标有所不同，注意结合行业特点，具有很强的灵活性。如建筑业职工人数受项目或季节影响，人员变动起伏较大，新标准取消了原标准采用的职工人数指标，采用能够反映行业实际的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指标，等等。三是与现有制度相衔接，便于实际操作。新标准指标由原标准的销售收入按现行财务要求统一为营业收入，同时由原来的三个指标减少到两个或一个指标，有利标准出台后的实施，可操作性更强。

(4) 将个体工商户纳入参照执行范围。个体工商户具有特殊性，在法律上个体工商户适用《城乡个体工商户管理条例》，不是企业。但考虑到个体工商户按规模应为小型或微型企业范畴，且数量大、就业人数多，为促进个体工商户的发展，发挥其在解决社会就业中的重要作用，新标准将个体工商户纳入标准范围，参照新标准执行。

1.2 中小企业的特征与发展的优势和劣势

1.2.1 中小企业的特征

中小企业在中国国民经济中的地位极为重要。2003年至2009年，中小企业创造的最终产品和服务价值相当于中国GDP的60%左右；上缴税收约占全国总额的53%；提供75%以上的城镇就业岗位，国有企业下岗人员80%在小企业实现了再就业；建立70%以上经认定的省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完成了中国66%的发明专利、82%以上的新产品开发。与大型企业相比较而言，中国中小企业有其独特之处，表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1. 投资主体经历了由国有和集体资本到民营资本的逐步转变

中国中小企业投资主体在改革开放初期呈现出多元化特点，既有大量的国有企业和集体企业，也有数量巨大的个体私营企业，同时还有外商和港、澳、台商企业以及“三资”

企业,其中集体企业(主要是乡镇企业)占有主体地位。随着国有企业改革的逐步深化,国有资本通过“抓大放小”逐步退出竞争性领域,国有中小企业通过承包、租赁、售卖、重组等方式改组改制成其他类型企业,一些乡镇集体企业改制为私营企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民营企业的资金实力不断增强,经营管理能力不断提高。中国中小企业的投资主体已经基本上演变成以民营资本为主,民营企业在中国中小企业中已经占主导地位。

2. 数量众多,分布面广

在中国,中小企业在数量上占有绝对优势,据国家工商总局统计,截至2010年8月,中国中小企业数量超过1 000万户,占企业总数的99%左右。中小企业贡献了中国60%左右的GDP,50%左右的税收和80%左右的城镇就业。中小企业的经营范围很广,几乎涉及所有的竞争性行业和领域,除技术、资金密集度极高和国家专控的特殊行业外,中小企业广泛地分布于第一、第二和第三产业的各个行业。从地域上看,中国中小企业在东、中、西部的分布都较为广泛,其中东部地区的中小企业比例相对更高一些。

3. 企业规模小,财务结构不健全

中小企业创业资金和经营资金相对匮乏,资本积累严重不足,这是中小企业发展面临的主要瓶颈。尤其在中国,由于民营经济起步比较晚,融资渠道单一,中小企业资金匮乏显得更为突出。这些对财务结构都有不良的影响,财务结构不健全已经成为中国中小企业的显著特征,具体表现为:(1)中小企业资产负债率较大型企业明显偏高,而且负债大多为短期借款,造成短期负债多而权益资金少,使得中小企业以长期资金来弥补固定资产缺口的额度较少,主要依靠短期资金来补充,很容易造成企业财务方面的问题;(2)由于融资成本通常较大型企业高,影响了中小企业的赢利能力,因此,利润水平与大企业相比明显偏弱,从指标上分析,大型企业的净资产回报率和销售利润率要比中小企业高。

4. 家族企业制度占主流地位

中国中小企业在企业制度上以家族企业制度居多,经营决策权集中于企业主。中国人民银行研究局发布的《中国中小企业金融制度调查报告》显示,2003—2004年间,民营企业在中国中小企业中占主导地位,股权较为集中,主要为劳动密集型加工制造行业和服务业,只有11.2%的中小企业为国有或国有控股,且主要集中在烟酒、盐业、石油、电、水等少数基础性资源行业;55.3%的样本企业是由董事长或董事长兼总经理控股,68.5%的样本企业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在50%以上,控股股东拥有企业的绝对控制权;大多数中小企业属于技术和市场相对成熟、发展较稳定的劳动密集型企业,其竞争优势来自于低廉的劳动成本。

5. 经营状况差异较大

从地区差异看,东南沿海地区的中小企业已经基本完成资本原始积累,经营状况较好,市场竞争能力较强,但中西部地区多数中小企业的科技水平较低,经营管理水平较差,竞争实力较弱。2004年国家信息中心等单位的联合调查和分析发现:(1)越是经济发达地区,中小企业数量的增长越快;(2)越是经济发达地区,中小企业的盈利水平越高;(3)越是经济发达地区,中小企业的技术创新能力越强。

1.2.2 中小企业的优势与劣势

中小企业的上述特征也同时决定了其在市场经济中的优势和劣势:

1.2.2.1 中小企业的主要优势

(1) 机制灵活、适应性强。中小企业规模小、资源有限，通常是在市场空隙和边缘地带寻找商机，产品和服务相对集中，生产规模和市场容量相对较小，退出成本比较低，特别有利于企业根据用户需要及时调整经营方向和组织结构。

(2) 富有特色、差别化强。中小企业竞争力较弱，因而一般不采用多元化的经营方式，而是根据企业的经营条件和所处环境，突出某一方面的特色、个性和风格，表现出独特的差异性。表现在：首先，产品服务方面的特色，在产品规格、品种、花样、技术、成本控制上独辟蹊径，富有个性；其次，市场营销方面的特色，比如占领特定的目标市场，扩大产品服务的内涵和外延，运用商标、专利、企业文化等，保持用户的多元化，使企业处于领先地位。差别化使企业建立了自己的比较优势。

(3) 革新开放、创新能力强。中小企业要灵活地适应市场需要，必须依靠不断地创新来保障。创新的含义是广泛的，既包含中小企业在细分市场上对专业产品和服务的不断的技术革新，提高产品和服务的技术含量，使企业在某种产品上处于技术、成本等领先地位，也包含对产品的功能、生产、成本控制、市场营销等多方面的创新，这种创新虽然不依赖于高新技术，却极大地满足了市场的需要。

1.2.2.2 中小企业的主要劣势

中小企业的上述优势仅仅是一种潜能，只有通过卓越的管理才能将之变为现实。中国中小企业常常存在的问题是：中小企业普遍存在着经营历史短、资产规模小、资金短缺、融资困难的问题。

(1) 生命周期较短，存活率低。据统计，中国破产、改制的企业中95%以上是中小企业，中小企业经营超过5年的不多，超过10年的就更少，中小企业通过破产、转卖等多种途径使产权消失或转移的比例较高。对美国中小企业生命周期的研究表明（见图1—1），在全部中小企业中，约有68%的企业在第一个5年内倒闭，19%的企业可生存6~10年，只有13%的企业寿命超过10年。在法国，新办企业第5年的成活率仅41%。有统计表明，中国中小企业的平均寿命只有2.9年，约有50%的小企业在创立的3年内死亡了，在剩下的50%企业中又有50%的企业熬不到5年又消失了，即使剩下的1/4企业也只有少数能够进入成熟期。因此，要促进中小企业稳定持续的发展，就必须使中小企业具有足够高的成长性。而中小企业创业的第一个5年是企业最困难、也是最需要扶持，特别是资金与税收扶持的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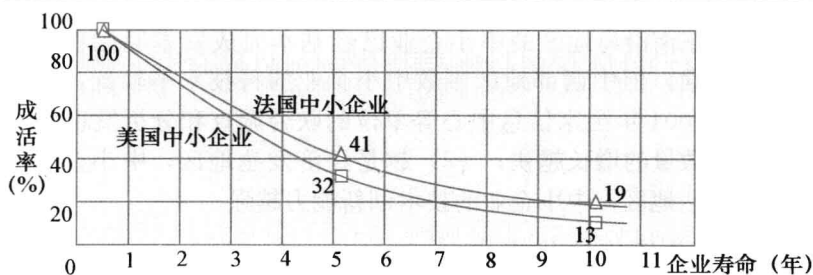


图 1—1 美国和法国中小企业的生命周期（成活率）

(2) 内部管理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充分。中小企业财务制度往往不够完善,其财务报表的可信度较低,无法通过财务报表提供的信息评估和判断借款人的资产、规模、盈利性、成长性以及偿债能力等。2006年11月,中国银监会和国家发改委的联合调查发现,在850户样本企业中,有290户企业没有编制现金流量表,占比为34%。中小企业在寻求外部融资时,与金融机构或金融市场之间存在着较为严重的信息不对称,由此而引起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问题。从外部约束以及管理成本角度出发,中小企业的财务管理不规范是与生俱来的。大企业特别是上市公司的经营信息、财务信息以及其他信息的公开化程度相当高,而且信息披露得也比较充分,金融机构能够以较低的成本获得较多的有关这些企业的信息。对非上市的大企业,银行同样可以通过供货商、消费者和官方统计等许多渠道,了解到足够的信息。中小企业则不同,它们的信息是高度内部化的,而且存在大量非经济的信息,通过一般渠道很难获得。此外,大多数中小企业并不需要由社会化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报表进行审计,这更增加了信息的不透明问题。对于很多中小企业来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采取各种措施提高自身的透明度,常常意味着管理成本增加。

(3) 道德失范现象严重。中小企业在诞生、成长初期,企业领导人在管理上往往包揽一切,加上中国素有家长(专制)式管理之文化传统,使企业在规模扩大时不能及时调整管理理念和结构以适应同外界联系的多样化和复杂化。管理的落后和人事管理体制上的弊病导致中小企业往往人才缺乏,人才流动性大,不仅使企业缺乏创新能力,更导致了严重的道德失范问题。据统计,中小企业是下列现象的主要行为主体:虚假广告、合同违约、商业欺诈、不正当竞争、环境污染、损害员工权益、偷税漏税、假冒伪劣产品的制造与销售等。这种现象与中小企业缺乏长远的发展战略有关,它使企业看重眼前利益,存在着赚一笔是一笔的思想和“小富即安”的短期目标。此外,与大型企业相比,中小企业的信息不对称问题很突出,由此产生的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也相当严重。

1.3 中小企业生存和发展的理论解释

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情况下,中小企业在生产过程中自身没有成本优势,同时又面临不乐观的消费前景,出口需求受到严重挑战。那么,中小企业还有生存空间吗?本节将对中小企业生存和发展进行理论解释。不完全竞争理论解释了中小企业生存的可能性,规模经济理论为中小企业发展提供了理论依据,动态企业理论剖析了中小企业发展的外在成长动力,企业能力理论阐释了中小企业发展的内在成长动力。

★1.3.1 不完全竞争理论

完全竞争市场的假设条件包括:市场上有大量的卖者和买者;参与经济活动的厂商出售的产品具有同构型;厂商可以无成本地进入或退出一个行业,即所有的资源都可以在各行业之间自由流动;参与市场活动的经济主体具有完全信息。如果产品是同质的,消费者选择产品的唯一依据就是价格了,中小企业在生产上不具有规模效应,单位产品的成本就